

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文件

三示财预字〔2020〕191号

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关于预拨“专项扶贫资金”的通知

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阳店镇镇村财务服务中心：

根据单位申请及区领导批示意见，现下达你单位330万元，专项用于“专项扶贫资金”支出，此款请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“50402 基础设施建设”，项目分类：002001 经常性支出，指标来源：480 本级财力。

接此通知后，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，尽快将资金拨付到具体项目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截留、调剂或挪作他用，接受纪检、监察、审计等有关部门的监督，同时加强资金绩

效管理，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使用资金，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